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2018-2019
學校通告(第 46 號)
《學校徵費》及《轉換冬季校服》通告

敬啟者：

(一) 學校徵費

本校現根據教育局通告第14/2012號「徵收罰款及作特定用途的費用及使用堂費 / 普通經費帳」徵收下述費用。所有收費將撥入學校堂費帳目內，開支全數用諸學生，敬祈亮察。

一、	補發學生證	每張12元
二、	補發畢業證書	每張25元
三、	修業成績表(第二份副本)	每張25元
四、	嚴重損毀或遺失圖書館借書之罰款	書價另加20%手續費
五、	逾期交還圖書館借書之罰款	每日每本\$1.5(以開館日期計算)
六、	弄毀及損壞科學儀器	每項儀器50元
七、	弄毀科學儀器以外的其他學校公物	50元(如由個別學生負責) 100元(如由全班負責)
八、	蓄意破壞學校公物	修理/補購該項物品全部費用
九、	非標準項目收費 〔用以支付聘請額外教師及購置非標準項目的費用。〕	每名學生每年 310元 備註：① 中六級減半： 155元 ② 領取「學生資助計劃 半額津貼 之學童」減半： 155元 ③ 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或「學生資助計劃 全額津貼 」之學童： 全免

本校現擬在 11 月 5 日於 貴子弟電子賬戶內扣除上表第九項「非標準項目收費」，請家長確保電子賬戶內存有足夠金額(詳情請參閱上表第九項)。倘遇其他經濟困難或有其他特殊情況者，請在回條中陳述原因向校方申請豁免，校方將予以考慮。如有疑問，請不吝提出，俾能為學生福祉共同商議。

(二) 轉換冬季校服

天氣開始轉涼，11月12日至11月23日為校服轉換期，同學可穿著夏季或冬季校服回校，惟須統一為夏季校服或統一為冬季校服。11月26日(星期一)起，同學須穿著整齊冬季校服。冬季校服式樣見背頁。敬希家長及同學留意。

謹此通知。請於 10 月 31 日或以前簽覆電子回條為荷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校長
謝潤明

2018年10月22日

✂

【回 條】

181022-tym_en

逕覆者：本人乃貴校中_____級(_____)班學生_____ (班號：_____)之家長，已知悉貴校於10月22日送來有關《學校徵費》及《轉換冬季校服》通告之內容。

本人同意支付「非標準項目收費」：

請於敝子弟電子賬戶內扣除 310元。

敝子弟現正就讀中六，請於敝子弟電子賬戶內扣除 155元。

敝子弟現正領取「學生資助計劃**半額津貼**」，請於敝子弟電子賬戶內扣除 155元。

敝子弟現正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或「學生資助計劃**全額津貼**」，故毋須繳交「非標準項目收費」。

敝子弟未能繳交「非標準項目收費」，原因為_____，特此申請豁免。

此覆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校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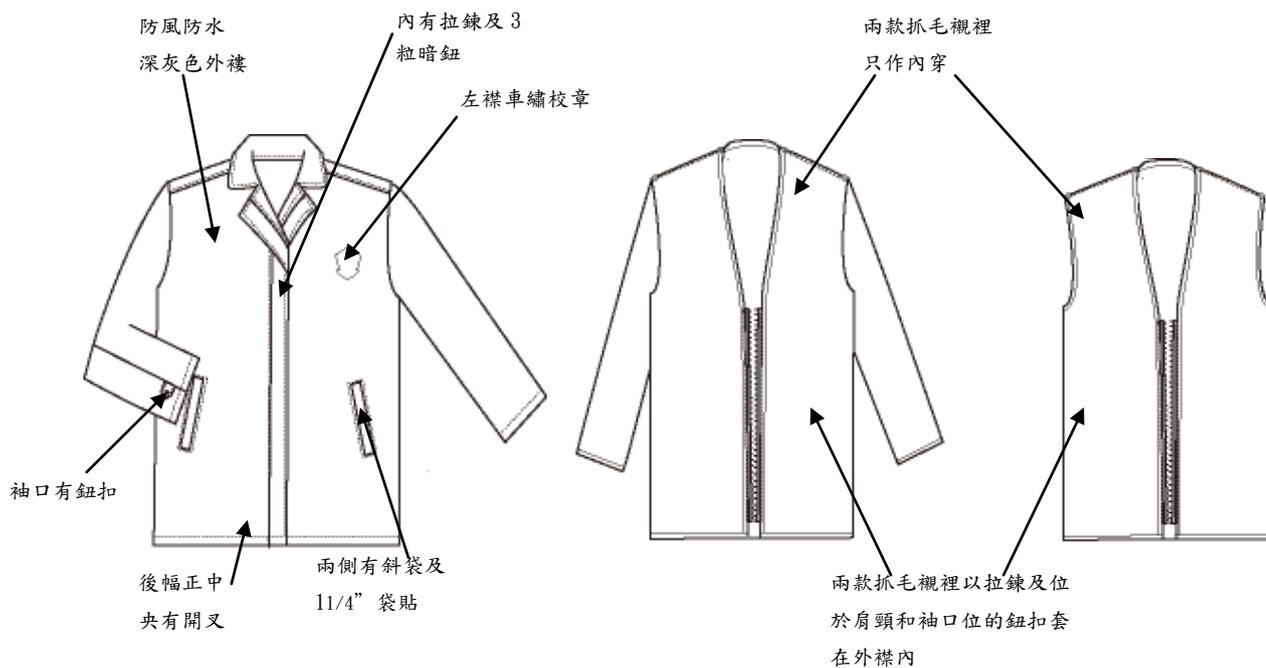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2018年10月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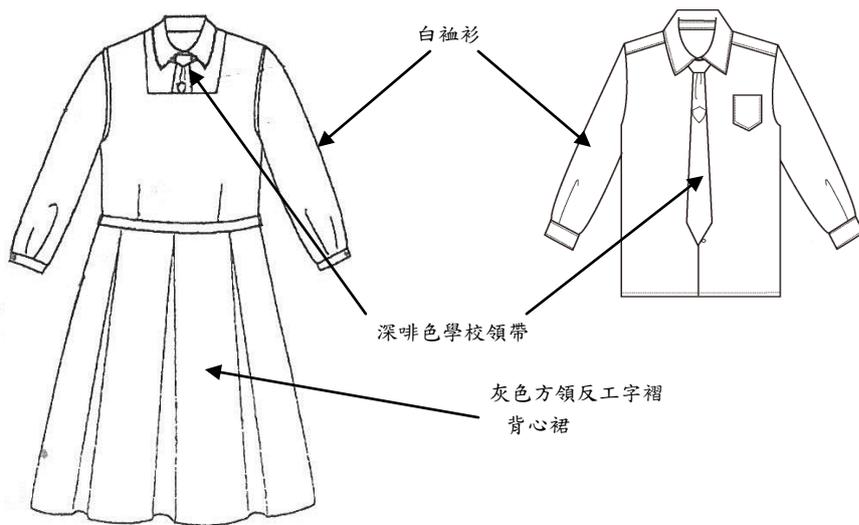
#請在適當空格中打✓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冬季校服式樣

校褸式樣



女同學校服式樣



男同學校服式樣

